证券代码：872248　　证券简称：易动力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6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9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陈晓济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

董事黄钰期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张文仁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追责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追责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